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文  
件

2023 年 5 月

# 目 录

1. 会议须知.....	1
2. 会议议程.....	4
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5.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23
6.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
7.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3
8.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9
9. 关于审议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
10. 关于审议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41
11. 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	

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48
12. 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54
13.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	60
14. 关于提名隋军先生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2
1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66
16.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69
1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77

## 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行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行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与股东大会依照法律法规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在本行授信逾期时，或者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50%时，其投票表决权将受到限制。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

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调至震动或静音状态，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股东大会开始之前，会议现场登记终止。

六、股东或其他参会人员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在大会签到处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情况和会议进程安排该等人员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说明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持股数量等情况。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提问及回答的时间控制在20分钟以内。

七、有意向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7天联系本行，由大会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备案，联系方式参见本次股东大会通知。股东未作登记直接现场参会，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通知要求准备参会资格证明材料，经现场工作人员及见证律师审核通过后方可参会。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方法：每项议案逐项表决，请股东在表决票上逐项填写表决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视为“弃权”。

网络投票方法：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行使，如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具体投票方法按照本行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说明进行。现场投票结果将与网络投票结果合计形成最终表决结果，并予以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第 1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十、本行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一、本行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 会议议程

**会议名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上午 10:00 开始

**会议地点：**本行会议中心（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6 号）

**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议程内容：**

## 一、审议议案

（一）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审议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审议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

(十二) 审议《关于提名隋军先生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二、报告事项**

(十三) 审阅《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十四) 审阅《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十五) 审阅《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 **三、股东提问交流**

## **四、现场投票表决**

## **五、宣布会议结束**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按照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2年面对国内新冠疫情冲击以及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金融监管工作要求，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履行职责，坚持“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工作思路，大力实施“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着力构建“一体四驱”发展体系，推动各项业务实现稳健发展。

截至2022年末，集团资产总额13519亿元、存款余额8249亿元、贷款余额6327亿元，分别较年初增长860亿元、656亿元、505亿元，资产、存款、贷款均居全市第一。实现营业收入290亿元，净利润105亿元。不良贷款率1.22%，较年初下降0.03个百分点，保持上市银行优良水平。拨备覆盖率358%，较年初增长17个百分点，风险抵御能力保持良好。

综合实力全球银行排名第113位、较上年提升6位，稳居农商行和中西部银行第一。

## 二、主要工作回顾

在广大股东和全体员工的鼎力支持下，在各位董事的尽职履职下，2022年董事会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导全行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党建工作总体要求，完善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及工作流程。强化党委会与“三会一层”的协调统一，严格落实“四步工作法”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形成“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部署，监事会独立监督，高级管理层授权经营”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为集团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二）发挥战略决策作用，构建“一体四驱”发展体系。董事会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把握宏观大势、顺应行业趋势、结合自身优势，在深入推进“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的基础上，明确构建“一体四驱”发展体系。即以“大零售”业务为核心竞争力的主体，公司金融业务、金融市场业务、金融科技、人才队伍作为全行发展相互贯通、目标统一的“四大驱动力”，实现公

司金融业务、金融市场业务与“大零售”协同联动、互融互促，科技赋能全行数字化转型，专业化人才队伍支撑战略和业务落地，共同推动本行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三）扎实推进依法治企，不断筑牢风险防控根基。着力建设法治工作“五个体系”，全面提升依法治企“五种能力”，制定落实《法治建设实施方案》，推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诉讼案件管理办法》《总法律顾问工作细则》，持续开展内控体系自查自评、制度后评估工作，强化案件管理工作。全面夯实风险管理基础，建立“农银系统重要机构”监测机制，细化风险偏好指标设置，加大反洗钱监测、整改及宣传力度，加快授信审批标准化、无纸化、自动化建设，丰富信贷监测和预警手段，有效预防、疏导、化解信用风险，大额风险资产处置取得积极进展，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四）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董事会在《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独立承担决策实体职责，第五届董事会成员11人，其中执行董事2人、非执行董事4人、独立董事5人。全体董事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立足董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对议案作出审慎判断，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董事积极参加公司和监管机构等组织

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持续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2022年董事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全年召开股东大会3次，审议议案15项、听取报告3项，召开董事会18次，审议审阅议案及报告132项，召开专门委员会49次，审议审阅议案93项。

（五）有效统筹疫情防控，助力全市纾企保供。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监管部门疫情防控要求，坚决践行金融国企担当，在助力全市纾企保供、稳住经济大盘的同时，保持了自身稳健发展的态势。全年发放支农支小再贷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等504亿元，通过延期还本付息、无还本续贷等支持困难市场主体9.3万户、金额809亿元。在疫情防控攻坚战时期，全行上下讲担当、讲奉献，员工积极响应号召参加抗疫志愿行动，与全市人民一起共克时艰，中心城区支行向社区报道345人次，开展志愿服务1000余次，用实际行动支持了全市和全行防疫保供大局，有效保障了金融服务的稳定性连续性。

（六）构建精准服务体系，打造零售金融生态圈。在本行大量零售客户的基础上，运用大数据思维和现代科技手段，推动客户数据的深层次挖掘、标签化管理和价值再提升。2022年加大零售客群精准营销，VIP客户数和AUM分别较年初增幅11%、15%，实现目标客群和客户贡献“双增”。社保卡新增184万张，占全市新发卡比例的32%，代发金额同比增长51亿元，个人存款全年稳定增长。推出“渝快生活”

系列活动，打造“渝快生活7遇记”品牌，围绕“家、车、美”消费场景创设产品，大力发展分期业务，用信余额净增33亿元、增幅36%。公私联动不断强化，明确公私客户关联标签，通过条块联动、资源整合，拓展代发工资客群超过251万户，上线全市首家二手房资金监管系统。“BBC”生态圈功能持续完善、特色优势呈现，手续费收费模式持续优化，有效商户数58万户、增幅44%，交易金额1644亿元、增幅246%，商户AUM、LUM余额分别增长220亿元、145亿元。

（七）聚焦重大战略落地，金融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围绕“一带一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聚焦先进制造，助力实体经济做优、做强，本行累计向成渝地区重点项目以及四川相关企业授信1040亿元，制造业贷款和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分别较上年末净增40亿元、15亿元，贷款余额均位居重庆市第一。公司贷款重点领域贷款投放取得突破，首笔城市更新贷款、光伏发电项目贷款落地，实现重庆大学、重庆交通大学等高校合作突破。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建设，助力重庆市“33条重点产业链”核心企业发展。与超过30%的市级“专精特新”企业开展合作，支持战略新兴制造业。全面完成“两增两控”目标，积极支持“防疫保供”“专精特新”等重点领域，上线企业版“税快贷”“云签约”，优化“自助支用”“自助续贷”等服务功能，线上支用、续贷替代率分别达到92%、97%，普惠小微贷款增长2.4万户，贷款余额

比年初增加169亿元，实现贷款平稳有效投放。

（八）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展现金融国企担当。聚焦服务“三农”主责主业，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质效，涉农贷款余额21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9亿元。打造特色服务机构60余家，建成普惠金融基地1067个；推进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线上化办理，当年发放额、净增额、在贷余额均居重庆市第一位；丰富金融产品体系，创设“渝快乡村贷”“乡村振兴快担贷”“新市民捷房贷”等特色助农产品；创新消费帮扶、爱心帮扶模式，做强“乡村有好物 渝快助振兴”直播带货品牌，做优“五走进”“农技下乡”“中医问诊”助农公益活动，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温度”。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持续推进，2022年绿色信贷余额487亿元，增幅33%，发放行内首笔光伏发电项目贷款、首笔国家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项目贷款以及“两江四岸”生态环境治理提升项目贷款，首次实现长江干流岸线水生态治理、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合作。

（九）大力发展金融科技，增强转型升级驱动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业务与科技创新加快融合，数字化授信、线上支用、贷后智能管理等有效提升业务发展效率，全行日均智能决策超过85万笔、同比增长1.2倍，上线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场景34个、处理效率平均提升12倍。科技系统建设优化升级，业务中台、管理中台、智能中台系列项目逐步实施，

信贷系统重构加快推进，新一代支付系统完成整体迭代，运营效率持续提升。技术对业务的支撑能力增强，企业网银4.0、手机银行7.0及助农乡村版成功发布，电子交易替代率达97%。外部数据管理平台新增10家数据源，实现全国性政务数据接入“零突破”。推动与全市不动产登记系统直连，实现全市首家抵押登记“一网通办”。

（十）有序推进各项改革，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全面完成“双百行动”“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各项改革任务，有序推进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专项行动，获评国资系统“标杆企业”等荣誉称号。集团化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定期开展内部经营分析，强化子公司市场化考评机制建设，村镇银行管理提升、风险可控、全部实现盈利。企业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典型经验被人民银行采用并积极宣传推广，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渠道与业务营销紧密融合，服务实体举措多次得到中央媒体报道，普惠金融服务案例荣登国务院官网头版。

### **三、2023年重点工作安排**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重庆农商行董事会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监管部门工作要求，科学研判外部形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深入推动“三行”战略，着力构建“一体四驱”发展体系，以更高的数字化水平推动全行更高质量的发展。

（一）夯实稳健发展基础，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一是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融入到新一年的战略之中，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党建和经营管理深度融合。二是坚持依法治企，严格遵循审慎经营原则。认真践行法治理念，加强金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研究分析，确保制度流程的严谨性、权威性、有效性。三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用好风险数据集市、智能风控平台等工具，提高风险防范前瞻性、精准性。做实风险贷款防范化解，强化逾期及不良贷款管控处置，稳定资产质量。

（二）加快推动战略落地，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一是立足市场定位，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构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市场领先的“大零售”业务生态，树立特色突出、深入人心的“渝快生活”零售品牌形象，力争打造“中西部最佳客户体验零售银行”。二是提升公私业务协同力，加强与“大零售”业务联动，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大开发等国家重大战略，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不断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稳收益、强交易、拓市场，努力成为资金业务领域的投资专家、资产的运营管家、资本的运作行家。四是以数字化转型作为发展潜力和竞争力的重要突破口，加速数字化转型，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加快大数据、AI、云计算等新型技术运用，让金融科技价值充分释放，增强科技赋能水平和价值创造能力。五是坚持“服务发展、人才优先、整体开发、以用为本”的原



则，着力推进“营销铁军”建设，开发造就一支综合素质高、执行能力强、工作作风实的人才队伍，为推进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三）加快数字化赋能，增创金融发展新优势。一是厚植创新基因，坚持特色自主创新，在流程、产品、考核等方面推行“全面数字化”，提升全行数字化转型意识和规划能力。二是加强优质外部数据引入，有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打牢信息技术基础，完善数字营销、风控、运营体系，推动科技赋能水平提档升级。三是提升创新效率，科学精简流程节点、优化研发设计环节，不断提高研发需求的落地质量。四是提升创新效果，推动系统质量、产品效果与开发人员薪酬挂钩，通过优化考核激励科技人员高效率高水平研发。五是探索技术经验外部赋能，将金融服务融入客户业务链条和生态，加强数字化品牌渗透，加大业务资源匹配和互联网引流，提升线上产品营销推广效果。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赋予的职责，本着有利于全行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推动全行改革创新、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以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和内控与风险监督为重点开展工作，重点关注本行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完善工作方法，提升监事会自身履职能力，积极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在公司治理中有效发挥了监督制衡作用。

###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 （一）有效履行会议监督，促进公司治理规范运行

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2022 年累计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7 次，审议、听取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 31 项；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召开相关会议 7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 4 次，内控评审委员会 1 次，履职尽职监督委员会 1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审议议案共计 14 项，每次会议召开前，都按规定要求将议题送交审议人，会中充分讨论发表意见，会后形成决议贯彻落实，确保会议

取得实效。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 3 次，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 7 次，对会议流程进行监督，并就相关议题发表监督意见。

## （二）深入开展年度集中监督检查、专项检查、撰写专报，充分履行监督职能

组织实施集中监督检查、专项检查、撰写专报，制定详细的检查方案，明确职责，重点围绕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三重一大”制度、主要经营指标、战略持续发展能力、内控管理及风险防范，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等内容，通过总行调研、与审计师会谈、查阅相关档案资料等多措并举开展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本行严格执行国家各项政策法律法规，保持审慎的风险偏好，树立良好的合规经营意识，秉持从严治行的原则，各项经营指标均较好地完成年度计划，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水平持续提升。

## （三）深化监督内容，强化履职监督

一是持续深化监督内容，开展战略及薪酬后评估工作。重点关注全行深入推进“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着力构建“一体四驱”发展体系等方面的战略执行情况，以及薪酬制度体系是否与监管规定相符合，绩效考核制度体系是否有效促进了全行业务的稳健发展、资产结构的转型和内控风险管控水平的提升等。针对实际执行中存在的不足，结合当前经营发展重点，从监事会角度提出建设性意见。二是强化履职监督，督促董事、高管尽职履责。持续关注董事会、

高管层及其成员遵守法律法规以及本行公司章程情况，加强履行责任和行为的监督。重点关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战略制定与执行、资本规划制定及执行、内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有效性、重大财务决策合规性等方面履职情况。认真做好日常履职监督，通过列席会议、调阅资料、审阅履职报告、履职测评等方式，对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开展日常监督。同时深化履职监督内容，定期收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管控、内部监督等相关方面资料。

从履职情况来看，本行董事会坚持依法合规和审慎稳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勤勉尽职，针对监管趋严、同业竞争加剧、金融科技冲击，深入研究战略性和全局性问题，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方向，明确未来转型发展目标和路径，较好地防范各类风险，夯实资本基础，积极推进经营转型，有效发挥了决策中心作用。高级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通过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主动作为，切实履行管理职责，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加强集团化运营，加大对分支行管控力度，强化对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指导。经监事会年度履职评价，2022年董事、高级管理层的汇总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 （四）加强财务监督，促进财务管理水平的持续提高

重点监督本行重要财务决策、重要财务收支活动和财务风险控制情况，加大对财务合规性、真实性和财务资源配置效益情况的监督。一是认真审核定期报告，通过定期会议审议财务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关注对经营结果与

所有者权益影响重大的财务核算事项。二是加强经营情况的监督，定期审阅年度财务决算、利润分配、财务预算等方案，重点关注全行经营效益、主要财务收支、存贷款业务发展和资产质量变化趋势等情况。三是重视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定期听取审计师的汇报，持续跟踪全行经营指标和财务收支的变动趋势。四是监事会通过核对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评分指标及分值、定期审议财务报表、听取审计师汇报，对外部审计报告质量及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履行情况进行了评估。监事会一致认为，2022 年普华永道（包含：一季度）和毕马威（包含：半年度、三季度、年度）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和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报告，展现了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好的职业素养。

#### （五）开展内控监督，着力提升内控管理有效性

一是持续加强内部控制有效性、依法合规经营的监督。重点关注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内控检查质量、问题整改及责任追究等内容，听取全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加大内审成果运用力度，认真审阅各项内审检查报告，持续跟踪监管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促进整改效果提升。二是深入了解本行绿色金融工作实施情况，坚持围绕绿色发展道路、创建西部绿色金融标杆银行、完善绿色金融制度架构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等内容开展监督工作，助推全行融入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转型。三是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

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对本行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评估，通过自评和检查，提高了本行风险合规和内控管理水平。

监事会认为本行内控水平持续提升，内控体系持续完善，内控执行力持续增强。控股公司业务发展符合本行预期，内控管理、风险防范水平持续得到提升。

#### （六）深化风险监督，促进风险管控水平不断提高

加强风险管理日常监督工作。以资产质量监督为核心，加大对信用、市场和流动性等风险管理的监督力度，定期听取风险管理报告，掌握全行风险管理情况，重点关注风险管理制度完善情况、风险偏好和限额制定及遵守情况。

#### （七）持续丰富监督方式，进一步强化过程监督

丰富监督方式，强化过程监督，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沟通交流，不断健全监督成果运用机制，为促进监督成果有效发挥作用，以对议案发表意见等形式将发现问题及建议及时告知董事会、经营层，督促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有效防范风险。

#### （八）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不断提升监督时效

持续从制度、人员和知识等方面加强监事会建设，完善监督基础工作，提高运转效率。一是重点关注监事会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认真梳理制度流程，并结合自身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现行制度，从制度层面规范董监高履职行为，重点从履职时间、勤勉尽职、履职范围等维度丰富完善董监高履

职评价内容，进一步规范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管的履职考核评价，确保履职时间、履职范围要求与外规完全一致，督促监事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二是完善问题整改督导机制。对涉及制度建设与执行、内部控制有效性、风险防范以及财务合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从监事会角度建立问题整改台帐。对监事会专项检查和集中监督检查揭示的问题提请经营层整改，跟踪相关条线部门整改进度。三是进一步加强对监事上市公司规则及合规培训，组织全体监事参加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反有组织犯罪法》、绿色金融专题、党风廉政建设、反腐倡廉专题、学习商业银行股东权利义务手册等各类培训，切实提升监事专业素质，夯实本行公司治理水平。

## **二、全年总结评价**

综合而言，本行监事会在 2022 年较好地履行了工作职责。本行监事会通过现场检查、调阅资料、部门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各项检查中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核实，并督促相关责任部室从制度流程、风险认定等方面制定有效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跟进整改进度，有序推进了整改工作，确保整改效果。

##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本行以“努力打造成全国领先的区域性银行”为战略目标，这对本行监事会行为规范、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3 年监事会将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围绕经营管理的各项目标任务，本着有利于全行业务持续稳健

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开展监督工作，积极履行监督职责，深化监督内容，整合监督资源，提高监督的有效性。

### （一）加强战略和薪酬制度后评估，为全行转型升级和 金融创新提供支撑

持续开展战略执行和薪酬制度后评估工作，重点关注全行在业务转型、金融科技创新等方面的战略执行情况，以及薪酬制度体系是否有利于推动全行改革创新，针对实际执行中存在的不足，结合当前经营发展重点，从监事会角度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促进全行转型升级和金融创新。

### （二）聚焦全行发展重点，积极务实开展集中监督检查 和专项检查

一是加强效能监督，开展集中监督检查。掌握全行各类制度实施情况，以检查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监事会与董事会、经营层沟通机制，对未来仍需持续改进和关注的问题，紧盯不放、常抓不懈，跟踪抓好整改落实，稳步推进本行业务的稳健发展和管理水平的提高。二是加强内控监督，开展专项检查。监事会拟制定详细的检查方案，明确职责，通过专项检查，促进本行综合管理水平的提高，进一步推动本行风险防控体系的完善。

### （三）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

一是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监管力度趋严、金融脱媒深化、跨业竞争加剧对监事会的履职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需要进一步加强监事培训，组织监事开展法律、财务以及公司治理等专业培训，拓宽监督视野，提升履职能力。二是加强调研工作。结合全行经营重点，有的放矢的开展调研走访，掌握分本行在具体经营管理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2年，本集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金融监管工作要求，全力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有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在助力全市稳经济大盘的同时，保持了自身稳健发展态势。现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将本集团2022年度（数据均以对外披露的合并报表口径为准，下同）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要经营指标

（一）国内准则下主要经营指标。2022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104.78 亿元，同比增加 7.59 亿元，增幅 7.81%，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2.76 亿元，同比增加 7.16 亿元，增幅 7.49%。成本收入比 31.84%，同比上升 4.32 个百分点。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80%，同比下降 0.01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同比下降 0.11 个百分点。净利息收益率 1.9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 6.60%。不良贷款率 1.22%，同比下降 0.0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357.74%，

同比上升 17.49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5.6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均稳步提升。

(二) 国际准则下主要经营指标。2022 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104.78 亿元，同比增加 7.59 亿元，增幅 7.81%，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2.76 亿元，同比增加 7.16 亿元，增幅 7.49%。成本收入比 31.90%，同比上升 4.39 个百分点。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80%，同比下降 0.01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2%，同比下降 0.10 个百分点。净利息收益率 1.9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 6.61%。不良贷款率 1.22%，同比下降 0.0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357.74%，同比上升 17.49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5.6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均稳步提升。

### 2022年集团主要经营指标情况表

单位：亿元

主要经营指标	国内准则		国际准则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1、盈利能力				
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9.87	9.72	9.82
1.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80	0.81	0.80	0.81
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9	0.84	0.89	0.84
2、收益结构				
2.1 净利息收益率(%)	1.97	2.17	1.97	2.17

主要经营指标	国内准则		国际准则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	6.60	8.83	6.61	8.83
2.3 成本收入比(%)	31.84	27.52	31.90	27.51
3、资产质量				
3.1 不良贷款额	77.17	73.00	77.17	73.00
3.2 不良贷款率(%)	1.22	1.25	1.22	1.25
3.3 拨备覆盖率(%)	357.74	340.25	357.74	340.25
4、资本充足率 <sup>(1)</sup>				
4.1 资本充足率(%)	15.62	14.77	15.62	14.77
4.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	12.47	13.10	12.47

注：(1)以上4.1资本充足率和4.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 二、主要财务收支情况

（一）国内准则下主要财务收支。2022年，本集团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助力稳住经济大盘，同时叠加LPR利率政策影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89.91亿元，同比下降18.51亿元，降幅6.00%，其中：利息净收入254.04亿元，同比下降8.31亿元，降幅3.1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9.13亿元；其他非利息收入16.73亿元，同比下降2.09亿元，降幅11.13%。税金及附加2.74亿元，同比下降0.13亿元，降幅4.39%。业务及管理费92.32亿元，同比增加7.44亿元，增

幅 8.76%，其中，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28.06 亿元，同比增加 6.47 亿元，增幅 29.96%，主要是本集团持续巩固完善“大零售”业务生态，与业务发展相关的费用有所增加。减值损失合计 78.41 亿元，同比下降 30.12 亿元，降幅 27.76%，主要是本集团加强风险管控，贷款质量有所提升。所得税费用 10.82 亿元。

### 2022年财务收支情况表（国内准则）

单位：亿元、%

主要财务收支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增减额	增长率	
1、营业收入	289.91	(18.51)	(6.00)	308.42
1.1 利息净收入	254.04	(8.31)	(3.17)	262.35
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13	(8.11)	(29.77)	27.24
1.3 其他非利息收入	16.73	(2.10)	(11.13)	18.83
2、税金及附加	2.74	(0.13)	(4.39)	2.87
3、业务及管理费	92.32	7.44	8.76	84.88
3.1 员工成本	56.40	1.41	2.57	54.99
3.2 折旧及摊销	7.86	(0.44)	(5.31)	8.30
3.3 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28.06	6.47	29.96	21.59
4、减值损失	78.41	(30.12)	(27.76)	108.53
5、其他业务支出	0.35	0.14	64.29	0.21
6、营业利润	116.09	4.17	3.72	111.93

主要财务收支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增减额	增长率	
7、营业外收支净额	(0.49)	(0.57)	(733.33)	0.08
8、税前利润	115.60	3.59	3.21	112.01
9、所得税费用	10.82	(4.00)	(26.99)	14.82
10、净利润	104.78	7.59	7.81	97.18
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6	7.16	7.49	95.60

(二) 国际准则下主要财务收支。2022 年，本集团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助力稳住经济大盘，同时叠加 LPR 利率政策影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9.41 亿元，同比下降 19.08 亿元，降幅 6.19%，其中：利息净收入 254.04 亿元，同比下降 8.31 亿元，降幅 3.1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13 亿元；其他非利息收入 16.24 亿元，同比下降 2.67 亿元，降幅 14.11%。营业支出 95.41 亿元，同比增加 7.45 亿元，增幅 8.47%，其中：税金及附加 2.74 亿元；业务及管理费 92.32 亿元，同比增加 7.44 亿元，增幅 8.76%，主要是本集团持续巩固完善“大零售”业务生态，与业务发展相关的费用有所增加。减值损失合计 78.41 亿元，同比下降 30.12 亿元，降幅 27.76%，主要是本集团加强风险管控，贷款质量有所提升。所得税费用 10.82 亿元。

## 2022年财务收支情况表（国际准则）

单位：亿元、%

主要财务收支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增减额	增长率	
1、营业收入	289.41	(19.08)	(6.19)	308.50
1.1 利息净收入	254.04	(8.31)	(3.17)	262.35
1.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13	(8.11)	(29.77)	27.24
1.3 其他非利息收入	16.24	(2.67)	(14.11)	18.91
2、营业支出	95.41	7.45	8.47	87.96
2.1 税金及附加	2.74	(0.13)	(4.39)	2.87
2.2 业务及管理费	92.32	7.44	8.76	84.88
2.3 其他业务支出	0.35	0.14	64.29	0.21
3、减值损失	78.41	(30.12)	(27.76)	108.53
4、税前利润	115.60	3.59	3.21	112.01
5、所得税费用	10.82	(4.00)	(26.99)	14.82
6、净利润	104.78	7.59	7.81	97.18
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6	7.16	7.49	95.60

### 三、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一）国内准则下主要资产负债情况。截至2022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3,518.61亿元，较年初增长860.10亿元，增幅6.79%；负债总额12,368.45亿元，较年初增长770.38

亿元，增幅 6.64%；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132.83 亿元，较年初增长 87.71 亿元，增幅 8.39%。

（二）国际准则下主要资产负债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3,523.01 亿元，较年初增长 860.10 亿元，增幅 6.79%；负债总额 12,368.45 亿元，较年初增长 770.38 亿元，增幅 6.64%；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137.24 亿元，较年初增长 87.71 亿元，增幅 8.36%。

### 2022年末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亿元、%

主要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金额	增减额	增长率	
国 内 准 则	1、资产总额	13,518.61	860.10	6.79	12,658.51
	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6,050.85	477.50	8.57	5,573.35
	金融投资	5,729.83	513.84	9.85	5,215.99
	2、负债总额	12,368.45	770.38	6.64	11,598.07
	其中：客户存款	8,249.47	655.87	8.64	7,593.60
	3、所有者权益	1,150.16	89.72	8.46	1,060.44
	3.1 归属母公司权益	1,132.83	87.71	8.39	1,045.13
3.2 少数股东权益	17.33	2.02	13.16	15.31	
国 际	1、资产总额	13,523.01	860.10	6.79	12,662.91
	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6,050.85	477.50	8.57	5,573.35



准 则	金融投资	5,729.83	513.84	9.85	5,215.99
	2、负债总额	12,368.45	770.38	6.64	11,598.07
	其中：客户存款	8,249.47	655.87	8.64	7,593.60
	3、所有者权益	1,154.56	89.72	8.43	1,064.84
	3.1 归属母公司权益	1,137.24	87.71	8.36	1,049.53
	3.2 少数股东权益	17.33	2.02	13.16	15.31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经审计的，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建议2022年度本银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以2022年本银行经审计的税后利润91.11亿元为基数，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人民币9.11亿元。

二、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根据风险资产余额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1.24亿元。

三、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0.82亿元（含税），每股现金股息为人民币0.2714元（含税），占2022年集团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30%。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四、剩余税后利润转作未分配利润。

上述建议派发的股息均以人民币计值，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向H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发放的股息计算汇率以本行2022年度股东大会宣派股息日（含）之前五个工作日内中

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元平均汇率中间价为准。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结合当前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逐步分化的同业业绩，围绕“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导向，“一体四驱”发展体系，按照“业财一体化、以客户为中心、数字化转型导向”思路，兼顾短期业绩与中长期发展，本着“稳中求进”的思路，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市属国有重点企业2023年度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渝国资〔2022〕479号）要求，拟订本行2023年财务预算目标方案，具体如下：

### 一、宏观经济金融概况及2023年展望

#### （一）经济金融形势。

一是经济延续弱复苏格局，但总体依然处于恢复巩固期。受内外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影响，2022年GDP累计同比增速仅为3.0%。预计2023年经济整体将延续复苏态势，但受俄乌战争、疫情传播、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等影响，2023年经济复苏前景仍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

二是社融增速预计有所回升，但信贷增长稳定性可能不

足。2022年在地方政府债加速发行和政策引导银行业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背景下，社融增速整体保持一定韧性。截至2022年12月，社融存量实现9.6%的同比增长。预计2023年随着经济内生动能逐步修复和政策推动，社融增速将保持较高韧性，但今年信贷增长不稳定的现象或将延续。

三是政策预计继续加大力度，推动经济回升至合理增长区间。财政政策方面，预计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继续带动扩大有效投资，同时重大工程、新型基础设施、老旧公用设施改造等建设项目依然是重点支持方向。货币政策方面，央行预计仍将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实体经济的贷款投放。进一步深化LPR改革，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继续带动实体融资成本下降。监管政策方面，为防范系统性风险，预计监管部门在支持小微、涉农等资产投放和精细化管理方面继续强化引导。

## （二）银行业发展趋势。

一是总资产规模增速稳定，信贷和存款增速重新恢复平衡。2022年，银行总资产增速基本保持稳定。但总体呈现出信贷需求较弱，贷款增速显著低于存款增速的特征。贷款方面，贷款平均增速下降。结构上，票据贴现依赖加大，一般贷款投向集中，消费个贷增长乏力，经营个贷成增长点。存款方面，受今年财政前置和留抵退税影响，存款增速明显提升。结构上，企业和居民风险偏好明显下降，定期存款增长显著。展望2023年，随着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信贷需求有望改善，另外，伴

随生产消费回暖，存款增速或将有所回落，但定期化趋势预计可能持续。

二是受LPR持续下行压力影响，净息差水平收窄趋势不变。上半年，上市银行净息差水平继续收窄，平均净息差降至1.98%，较上年下降10BP。贷款方面，受LPR报价多次下调，新发放贷款利率下行，以及高收益的零售贷款增长乏力，银行贷款端收益率进一步下行。存款方面，为推动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存款利率市场化进度加快，但受企业及个人定期存款需求增长，存款结构呈定期化态势，推动存款付息成本小幅上升。展望2023年，预计LPR或将持续下行，存款利率下调空间有限，净息差持续收窄。

三是净利息收入增速下降趋势不变，营收预计保持低增长。2022年，信贷需求整体较弱，叠加息差收窄，净利息收入增速进一步下滑。银行服务减费让利、资本市场不振和代理业务下滑，中收增速大幅下降，营业收入增长趋缓。展望2023年，营收增长仍有较大不确定性，一方面，息差水平持续下行，净利息收入增速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理财利差下滑趋缓，资本市场回暖，银行持续推进资金流量化经营，非息收入贡献或将提升。

### 三、财务预算目标

#### （一）预算编制原则。

1.落实监管要求。确保MPA，央行及存款保险评级维持现

有等级，普惠小微及涉农贷款投放满足监管要求、加大民营、绿色信贷及支小支农等监管引导领域贷款投放。

2.贯彻战略导向。走“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之路，坚定做小做零售的决心，不断加大金融科技创新投入，加快人才结构调整，走好走实“新万亿之路”。

3.对标同业趋势。作为首家“A+H”农商行，继续保持农商行“第一”位置，同时将上市同业作为业绩标杆，不断提升本行综合实力及品牌影响力。

## （二）具体预算目标。

总体按照“稳中求进”的基调和“稳量、增收、保质”的思路，同时考虑十四五规划和国资委上市企业质量提升行动计划排位求进要求，努力实现经营业绩回升，增强发展韧性，拟定集团2023年具体财务预算目标如下：

### 1.业务发展预算目标

2023年，本集团资产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总资产预计新增600亿元，各项贷款预计新增350亿元，各项存款预计新增350亿元（见表1）。

**表1 2023年集团财务预算目标**

单位：亿元，%

项 目	2022 年					2023 年		
	余额	增量	增幅	预算	完成 率	预算	增 量	增幅
<b>一、业务发展预算目标</b>								
（一）资产规模	13,519	860	6.79%	13,259	102.0%	14,119	600	4.44%
（二）各项贷款	6,327	505	8.68%	6,222	101.7%	6,677	350	5.53%
（三）各项存款	8,249	656	8.64%	7,914	104.2%	8,599	350	4.24%
<b>二、盈利水平预算目标</b>								
（一）营业收入	289.91	-18.5 1	-6.00%	308.47	94.0%	290.39	0.48	0.17%
（二）营业支出	173.81	-22.6 8	-11.54 %	188.60	92.2%	166.44	-7.3 8	-4.24 %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2.32	7.44	8.76%	90.82	101.6%	97.85	5.54	6.00%
（三）净利润	104.78	7.59	7.81%	103.99	100.8%	111.06	6.29	6.00%
（四）平均资产收益率	0.80	-0.01	-	0.80	-	0.80	-	-
（五）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0.11	-	9.10	-	9.10	-0.6 6	-

## 2.盈利水平预算目标

2023年，力争实现集团净利润111.06亿元，较上年增加6.29亿元，增幅6.00%。其中，营业净收入290.39亿元，较上年增长0.48亿元，增幅0.17%，主要受资产端规模增速放缓、贷款收益率下行和存款付息率管控空间有限等影响。

营业支出166.44亿元，同比下降7.38亿元，降幅4.24%，其中业务及管理费增幅控制在集团净利润增幅以内。职工工资总额预计支出39.21亿元，同比增长1.9亿元，增幅5.1%。本集



团业务及管理费用预算严格参照《关于做好市属国有重点企业2023年度考核分配专项工作预算的通知》(渝国资〔2022〕514号)文件执行,各项预算均符合国资委相关要求。

### **3.风险控制预算目标**

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仍在,市场信用风险不断上升,考虑适当风险暴露,2023年不良贷款率控制目标为1.5%以下;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

### **4.投资计划预算目标**

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合理增长,重点保证金融科技建设投入。预计2023年集团资本性支出总额9.5亿元。

根据集团股权投资计划,预计2023年集团境内股权投资总额86.03亿元。

## **四、其他事项**

年度预算经批准后,原则上不作调整。但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内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突发重大事件等,导致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发生重大变化时,可提出调整方案,并提交党委会、行长办公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六

##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监管相关规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行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qrcb.com](http://www.cqrcb.com)）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审议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聘请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称“毕马威”）为本行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毕马威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认真履行审计机构职责，及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和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报告，较好地完成了本行委托的各项工作。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 号）相关规定以及本行采购结果，现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按照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提供相关服务，主要包括年度审计、中期审阅、季度商定程序工作、内部控制审计、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鉴证等服务。聘期一年，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576.9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 65 万元。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审议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积极稳妥拓展业务，根据客户业务需求，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控股”）开展授信类关联交易，与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资本”）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现就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关联方情况

#### （一）关联关系认定

渝富资本持有本行股份占比为 8.7%，为本行主要股东之一，渝富控股为渝富资本的控股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渝富资本及其控股股东、关联方均为本行关联方。

#### （二）渝富控股基本情况

渝富控股成立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胡际权，是由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注册资

本 168 亿元，渝富控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地址为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 198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投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资产管理，企业重组兼并咨询、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渝富控股合并总资产 2,343.82 亿元，总负债 1,415.10 亿元，净资产 928.72 亿元，资产负债率 60.38%，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50 亿元，净利润 40.61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渝富控股合并总资产 2,477.02 亿元，总负债 1,544.52 亿元，净资产 932.50 亿元，资产负债率 62.35%，实现营业收入 114.43 亿元，净利润 13.86 亿元。

### （三）渝富资本基本情况

渝富资本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 亿元，隶属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企业，注册地址为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 198 号，法定代表人马宝，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取得前置审批的，在未取得审批前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渝富资本将实现推动重庆产

业转型升级、推动重庆国有资本优化布局、推动重庆国企国资改革等三大功能作用；打造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的投资平台、以金融股权为主的持股平台、以国有资本管理为核心的市场化专业化运营平台等三大平台；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金融和类金融及其他有投资价值领域等三大投资领域。

截至2021年12月末，渝富资本合并总资产1,065.48亿元，总负债656.60亿元，净资产408.88亿元，资产负债率61.62%，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4.23亿元，净利润29.51亿元。截至2022年9月，渝富资本合并总资产1,120.31亿元，总负债711.68亿元，净资产408.63亿元，资产负债率63.53%，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3.33亿元，净利润12.04亿元。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一）渝富控股集团综合授信

经本行授信审批审议，拟同意渝富控股集团综合授信额度994,233.00万元，授信期限1年。上年度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040,793.00万元，本次授信额度较上年度减少46,560.00万元。

本次集团授信申报10个成员，其中渝富控股为渝富资本的控股股东，其余9个成员为渝富控股下属企业，另预留额度150,000.00万元，仅限于集团成员使用，具体授信情况按照本行《法人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办法》进行领用。本次集团授信的成员均为本行上交所、银保监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集团授信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成员名称	申报综合授信额度	较上次集团授信增减
1	重庆交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00	-10,000.00
2	重庆宾馆有限公司	5,000.00	0.00
3	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9,000.00	0.00
4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47,000.00	100,000.00
5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6,200.00	0.00
6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970.00	-5,000.00
7	重庆汇鼎电子电路有限公司	0.00	-500.00
8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	0.00
9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37,163.00	-960.00
10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11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44,900.00	-100.00
1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3	重庆市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0.00	-150,000.00
14	预留额度	150,000.00	0.00
集团成员合计		<b>994,233.00</b>	<b>-46,560.00</b>

## （二）存款类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行机构关联交易包括存款。本行拟与本行主要股东渝富资本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包括活期存款<sup>1</sup>、定期存款、协议存款、

<sup>1</sup>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活期存款业务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相关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 （三）关联交易性质

本次授信后，渝富控股集团授信额度 994,233.00 万元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资本净额的 8.48%，超过 1%；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集团净资产的 8.64%，超过 5%，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与渝富资本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

本次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 （四）定价政策

本次集团授信和存款类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原则，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按照商业原则和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并符合本行定价政策。

## 三、结论

（一）拟同意渝富控股集团授信限额 994,233.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各成员单位授信限额分配方案详见附件。

管理要求：（1）各行或部门应根据辖内成员企业的实际授信需求和承债能力研究制定单一客户相关授信方案，在所分配授信限额内报有权部门进行审批；（2）授信限额和分配结构不是办理具体授信支用业务的依据，各集团成员的综合授信需按现有办法进行授信申报。



(二)拟同意本行与渝富资本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相关交易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附件：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附件：

## 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单位：万元

经营机构名称	集团成员企业名称	综合授信情况								
		合计	敞口授信额度					低风险授信额度		
			非专项额度	固定资产专项额度	金融市场专项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专项额度	小计	本行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额度	小计
大渡口支行	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9000	9000					9000		
大渡口支行	重庆宾馆有限公司	5000	5000					5000		
大客户部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6200	386200					386200		
大客户部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970	14970					14970		
大客户部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47000	247000					247000		
两江分行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永川支行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37163		37163				37163		
资金营运部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50000
沙坪坝支行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44900	44900					44900		
沙坪坝支行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预留额度		150000	领用时确定							
合计		994233	757070	37163				794233	50000	50000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本行低风险授信额度为同业合作类授信额度。

## 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积极稳妥拓展业务，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与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城投集团”）及其关联方开展授信类与存款类关联交易，现就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关联关系认定

城投集团持有本行股份占比为 7.02%，为本行主要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城投集团及其关联方为本行关联方。

#### （二）城投集团基本情况

城投集团前身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2 月，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额出资组建的大型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明，注册资本 200 亿元，实收资本 200 亿元，注册地址为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28

号，主营业务为城市建设投资，政府主管部门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1 年末，城投集团合并资产总额 1,718.98 亿元，总负债 606.28 亿元，资产负债率 35.27%，净资产 1,112.71 亿元；2021 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3.87 亿元，净利润 14.22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城投集团合并资产总额 1,748.87 亿元，总负债为 564.29 亿元，资产负债率 32.27%，净资产 1,184.57 亿元；2022 年 1-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29 亿元，净利润 7.32 亿元。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城投集团综合授信

经本行授信审批审议，拟同意城投集团综合授信额度 1,75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2022 年度存量集团授信额度 1,436,458.2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313,541.80 万元授信额度。

本次集团授信申报成员分别为城投集团本部及下属子公司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城投江长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城投曙光湖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国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另预留额度 443,041.80 万元，预留额度后期由城投集团本部及其他集团成员按照本行《法人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办法》进行领用。本次集团授信的成员均为本行上交所、银保监口径下

的关联方，本次集团授信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成员名称	申报综合授信额度	较上次集团授信增减
1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8,958.20	-32,500
2	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
3	重庆市万州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
4	重庆城投江长建设有限公司	483,000.00	+483,000.00
5	重庆城投曙光湖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6	重庆国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7	预留额度	443,041.80	-556,958.20
合计		1,750,000.00	+313,541.80

## （二）存款类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行机构关联交易包括存款。本行拟与本行主要股东城投集团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包括活期存款<sup>2</sup>、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相关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 （三）关联交易性质

本次授信后城投集团本部及其子公司授信总额

<sup>2</sup>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活期存款业务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1,750,000.00 万元，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资本净额的 14.93%，超过 1%；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集团净资产的 15.22%，超过 5%，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与城投集团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

本次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 （四）定价政策

本次集团授信和存款类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原则，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按照商业原则和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并符合本行定价政策。

### 三、结论

（一）本次关联交易一定程度上推动本行业务发展以及城投集团发展布局。拟同意城投集团授信限额 1,75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各成员单位授信限额分配方案详见附件。

管理要求：（1）各行或部门应根据辖内成员企业的实际授信需求和承债能力研究制定单一客户相关授信方案，在所分配授信限额内报有权部门进行审批；（2）授信限额和分配结构不是办理具体授信支用业务的依据，各集团成员的综合授信需按现有办法进行授信申报。

（二）拟同意本行与城投集团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

联交易，相关交易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附件：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附件：

### 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单位：万元

经营机构名称	集团成员企业全称	综合授信情况								
		合计	敞口授信额度					低风险授信额度		
			非专项额度	固定资产专项额度	金融市场专项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专项额度	小计	本行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额度	小计
大客户部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8,958.20	228,958.20		150,000	0	378,958.20			
大客户部	重庆城投江长建设有限公司	483,000.00	43,000.00	440,000.00			483,000.00			
大客户部	重庆城投曙光湖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	5,000.00	345,000.00			350,000.00			
大客户部	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20,000			
大客户部	重庆国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万州分行	重庆市万州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000	0			5,000			
预留额度	预留额度	443,041.80	领用时确定授信品种							
合计		1,750,000.00	301,958.20	855,000.00	150,000		1,306,958.20			



## 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 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充分发挥优质关联方客户资源优势，积极稳妥拓展业务，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与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重发投”）及其关联方开展授信类与存款类关联交易，现就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关联关系认定

重发投持有本行股份 3.81%，重发投全资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占比为 5.19%，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为重发投的一致行动人，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行将重发投作为主要股东进行管理，重发投及其关联方为本行关联方。

#### （二）重发投基本情况

重发投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注册资本 200 亿元，隶属重庆市财政局，是重庆市财政局出资的国有独资企业，注册

地址为：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68 号高科山顶总部基地 39 幢，法定代表人何志明，经营范围为开展基金、股权、债券等投资与管理，对受托或划入的国有资源、资产和投资形成的资产实施管理、开发、经营，资本运作管理，出资人授权的其他相关业务。重发投是新阶段、新起点提升城市品质，开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的筹资主体；是服务全市发展战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业态优化布局的投资主体；是政府资金、资产、资源市场化统筹运作、有效运营、提高效率的操盘主体。重发投作为实行“资金、资产、资源”三资统筹的市级重点企业，肩负重庆市经济发展重任，专注重庆市重要优质资产运营及保值增值。

截至 2021 年 12 月，重发投合并总资产 980.47 亿元，总负债 387.97 亿元，净资产 592.50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62 亿元、净利润 10.92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重发投合并总资产 1,308.58 亿元，总负债 665.42 亿元，净资产 643.16 亿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1.19 亿元、净利润 3.44 亿元。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一）重发投集团综合授信

经本行授信审批审议，拟同意重发投集团综合授信额度 1,75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2022 年度存量集团授信额度 1,599,850.0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50,150.00 万元授信额度。

本次集团授信申报成员为重发投本部及其控股子公司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另预留额度 716,675.00 万元。预留额度后期由重发投、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集团成员按照本行《法人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办法》进行领用。本次集团授信的成员均为本行上交所、银保监口径下的关联方，本次集团授信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成员名称	申报综合授信额度	较上次集团授信增减
1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33,325.00	+33,475.00
2	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3	预留额度	716,675.00	-383,325.00
合计		1,750,000.00	+150,150.00

## （二）存款类关联交易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行机构关联交易包括存款。本行拟与本行主要股东重发投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包括活期存款<sup>3</sup>、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相关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 （三）关联交易性质

本次授信后重发投及其子公司授信总额 1,750,000 万元，

<sup>3</sup>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规定，活期存款业务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资本净额的 14.93%，超过 1%；占本行 2022 年未经审计集团净资产的 15.22%，超过 5%，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与重发投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按重大关联交易提请审批。

本次交易属于重大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 （四）定价政策

本次集团授信和存款类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原则，相关条件不优于本行对非关联方同类业务，按照商业原则和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并符合本行定价政策。

### 三、结论

（一）本次关联交易一定程度上推动本行业务发展以及发投集团发展布局。拟同意重发投集团综合授信限额 1,750,0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集团各成员额度分配详见附件。授信条件为：

（1）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1.公司条线授信业务项下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保函、贷款承诺等表内外业务品种；2.金融市场条线授信业务项下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债券承销（包销）、债券回购、公募基金投资等金融市场业务品种；3.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需要纳入关联方集团统一授信的业务品种。

(2) 担保方式：担保方式须符合监管要求。借款人为本行关系人的，除上述除第 2 项金融市场业务品种外，担保方式均为非信用。

(3) 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且符合本行相关定价政策。

信贷管理要求：一是授信限额和分配结构不是办理具体授信支用业务的依据，经办机构应根据各成员企业的实际授信需求和承债能力研究制定单一客户相关授信方案，在所分配授信限额内报有权部门进行审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不违规新增隐形债务为前提；二是在资产业务的发放、投放中，不得违规新增政府隐性债务或违规置换存量政府隐性债务。三是具体业务须严格按照监管相关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二)拟同意本行与重发投及其关联方开展存款类关联交易，相关交易以实际发生为准，非活期存款业务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附件：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附件：

### 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

单位：万元

经营机构名称	集团成员企业名称	综合授信情况									
		合计	敞口授信额度					低风险授信额度			
			非专项额度	固定资产专项额度	金融市场专项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专项额度	小计	本行额度	并表附属机构额度	小计	
大客户部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33,325	200,000	83,325	250,000	0	533,325	0	0	0	
大客户部	重庆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0	0	500,000	0	0	0	
预留额度	预留额度	716,675	领用时确定授信品种								
合计		1,750,000	200,000	583,325	250,000	0	1,033,325	0	0	0	

## 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支撑业务持续稳健发展，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带减记条款的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具体方案如下：

### 一、发行工具性质

符合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修订）》规定的带减记条款的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二、发行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

### 三、债券期限

不少于 5 年期。

### 四、发行利率

参照市场利率，结合发行方式确定。

### 五、发行方式

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

## **六、损失吸收方式**

当发行文件约定的触发事件发生时,采用减记方式吸收损失。

##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合格二级资本工具所募集的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充实本行二级资本,提升资本充足率。

## **八、本次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发行有关决议的有效期限**

自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有效。

## **九、授权事宜**

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本次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相关主管部门和监管机构报批、确定具体发行总额和批次、发行时间、发行条款、债券期限、发行利率、发行价格、安排债券还本付息、赎回、签署一切必要的法律文件等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 关于提名隋军先生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和任职资格审查，拟提名隋军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要求，隋军先生的执行董事职务将自本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执行董事且其任职资格获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审议。

附件：1.隋军先生简历  
2.董事候选人声明

附件 1:

## 隋军先生简历

隋军，男，汉族，1968年12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 1990.08--1992.03 中国建设银行广安县支行先锋办事处会计
- 1992.03--1994.03 中国建设银行广安县支行财会科、业务科、  
办公室、房地产信贷部职工
- 1994.03--1994.09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副股级稽  
核员
- 1994.09--1994.12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建经部副经理
- 1994.12--1996.03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财会部经  
理
- 1996.03--1998.03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办公室主  
任
- 1998.03--2000.02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计划财务科科长
- 2000.02--2003.04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
- 2003.04--2004.02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五星花园  
分理处党支部书记、经理

- 2004.02--2004.07 中国建设银行南充市分行营业部总经理
- 2004.07--2008.06 江津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 2008.06--2008.0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津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 2008.08--2008.12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
- 2008.12--2013.09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2010.08-2013.06 任董事会秘书，2011.10 任董事
- 2013.09--2016.04 重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2016.04--2023.0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
- 2023.0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 附件 2

### 董事候选人声明

依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农商行”）董事候选人，本人同意接受提名为渝农商行董事，并就相关事项声明及承诺如下：

一、本人已披露的简历及其他与董事候选人资格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二、本人所担任职务（包括专职工作以外的其他兼职）不存在导致本人不得兼任商业银行或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本人当选为渝农商行董事后，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董事的职责和义务。

声明人：隋军

2023 年 4 月 21 日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以下简称“独立董事”），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及重庆农商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着力保障股东合法权益，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履行了应尽的职责。

### 一、出席会议及履职情况

2022 年，本行共召开董事会 18 次，其中现场会议 7 次，共审议、审阅议案 132 项。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共有 5 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比符合监管要求。全体独立董事能够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会议出席率均为 100%。

2022 年，本行共召开专门委员会 49 次，其中召开现场会议 4 次，共审议、审阅议案 93 项。其中，召开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 4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13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14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7 次、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 2 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5 次。

会议出席情况分别如下：宋清华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张桥云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李明豪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李嘉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毕茜女士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上述董事会专委会会议出席率均为 100%。

## **二、发表意见情况**

2022年度，独立董事本着恪尽职守的原则，充分发挥在财务审计、金融专业知识、银行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对战略规划、年度业绩、内部审计、重大关联交易、绿色金融等方面提出了合理建议，发表了专业见解；本着客观独立的原则，对本行稳定股价方案、聘任外部审计师、股权投资、薪酬考核、乡村振兴利润分配方案以及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的表决程序和内容出具了独立意见，做出了客观独立的判断。本人对重庆农商行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三、调研培训学习情况**

一是参加上交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报告风险关注提示培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解析远程培训、上市协会监管法规体系修订综述培训、证券违法案例警示学习、参加银保监会审慎监管会议。二是参加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组织的绿色金融专题培训、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培训、乡村振兴专题培训、法治合规培训、“双碳”专题培训。三是按照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安排，按季学习了党中央精神、重庆市委决策部署等文件。

#### 四、综合评价

2022 年，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本行《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规则》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忠实履职，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和本行的整体利益。

根据全年工作情况，本行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全部为“称职”。

以上，请审阅。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清华、张桥云、李明豪、李嘉明、毕茜

2023 年 3 月 30 日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稳住农业基本盘等工作要求，在市国资委、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等上级部门指导下，坚守“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县域经济”的市场定位，把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作为全行工作的重中之重，持续提升“三农”金融服务水平，用实干担当倾情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一、2022年主要工作成效

——支农惠农力度“大”。建强了服务团队、业务流程、考核激励等七项服务机制，围绕涉农主体等推出了八个方面、39项减免收费政策。2022年末，本集团涉农贷款余额2156.2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8.51亿元，服务农户及各类涉农经营主体超140万户。按照监管考核的法人口径，涉农贷款占比提升0.70个百分点，普惠型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不含票据融资）平均增速8.29个百分点，实现监管考核要求。



——金融帮扶举措“实”。完善党委班子联系工作机制，对“两群”地区开展调研帮扶30余次。选派36名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深入一线帮扶。推进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增量扩面，新投放量、投放笔数分别占全市同类贷款的66%、64%，该类贷款历年累计发放近47亿元，倾力支持守住返贫底线。通过捐赠帮扶、消费帮扶、爱心帮扶等形式，支持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科技赋能推进“快”。担任重庆市金融科技与标准化专业委员会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组组长单位，积极推进人民银行、农业农村部等多部委开展的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项目。打造方言银行、推出空中银行、建设乡村专属版手机银行，让金融科技可感知、易操作。建设多个综合化、数字化、智能化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系统，支持推进农村信用体系、数字乡村建设。

——品牌形象亮点“多”。荣获重庆市银行业社会责任先进单位乡村振兴奖、重庆市“乡村振兴示范企业”等诸多奖项。典型案例获监管机构推广，如，工作专报《紧扣惠农政策扎实推进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被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简报》采用，在中央相关部委办局、全国银行保险机构间宣传推广；《“渝快乡村贷”普惠万千筑梦共富》入围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普惠金融典型案例（2022）”等。

2022年，本行立足服务“三农”主责主业，坚持“姓农为农、助农惠农、强农兴农”，做好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 （一）建强体制，深耕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责任田”。

完善体制机制，让各级各类机构和人员真正“有意愿、有能力、有机制”做好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一是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建由总行党委书记带队的宣讲队，在全行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的宣传宣讲。为全行“三农”工作者配备习近平总书记《论“三农”工作》一书，并邀请外部专家解读乡村振兴政策，夯实为农思想之基。二是深化支农举措。出台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助力稳住经济大盘、支持春耕备耕、助力抗旱救灾及复工复产等政策文件，引导分支机构明确任务、细化措施、精准发力、靠前发力，助推乡村全面发展。三是健全专项机制。建强领导小组、内设机构、工作专班等服务机制，为一线配强3700余人的乡村振兴客户经理，并出台专项考核方案、推出智能风控产品、提高不良容忍度等，建立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推动涉农贷款“投放总量、当年净增、贷款余额”实现3个“全市同业第一”。

### （二）抓好衔接，打好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组合拳”。

坚持“支农、助农、扶农”，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出台重点地区服务方案。“一县一策”制定4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工作方案，统筹制定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区县服务方案，助力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强化重点客群服务覆盖。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产品实现“办贷线上化”，通过线上申请、线上

审批、线上签约、线上发放、线上支用，使服务便捷性、受益面明显提升，2022年该类贷款实现发放额、净增额、在贷余额“三个第一”。三是推出特色助农信贷产品。联合市乡村振兴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推出“渝快助农贷”业务，为农户发展生产提供最长5年、最高30万元、利率不超过LPR、免抵押免担保的信用贷款。聚焦乡风文明，推出“乡风文明积分贷”，探索将银行信贷业务与乡风文明建设及农村基层治理相结合，以“小积分”助力“大振兴”。

### （三）精准发力，厚植乡村产业发展“新优势”。

紧紧围绕全市及各区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规划，精准支持各类涉农经营主体金融需求。一是聚力“三社”融合发展。出台农民专业合作社专项营销活动方案、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评价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等，实地走访农民专业合作社超过2.5万户，对正常经营的合作社完成建档超1万户，走访率、建档率均达100%。二是聚力乡村绿色发展。积极融入重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大力支持乡村绿色重点项目。如，对光伏新能源项目累计授信超14亿元、云奉巫天然气复线项目授信超3亿元、荣昌及铜梁等区县农村供水设施建设授信超7亿元。三是聚力农业产业链发展。构建基于农业产业链核心企业与上下游客户的一体化金融供给体系，助力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保供。如，支持粮食产业链核心企业，为道道全重庆粮油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等企业新发放贷款超16亿元。

#### （四）推动创新，打造乡村金融服务“新标杆”。

推进金融产品、服务模式创新，提升服务覆盖面和满意度。一是持续下沉金融服务。紧跟重庆特色产业布局，首批打造了60余家到乡镇的乡村振兴特色机构，高效推动人员、产品、资金等，与当地产业发展和群众生活需求精准对接。加快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在30余个涉农区县开展信用乡镇创建，优化农村信用环境。二是丰富金融产品体系。围绕“一县一品”产业发展需求，创设“涪陵榨菜贷”“江津花椒贷”“云阳面业贷”“奉节脐橙贷”“渝北金果贷”等13个特色产品；推出“新市民”捷房贷，并在全市率先发放第一笔“带押过户”二手房按揭贷款；创新银担“见贷即保”合作模式，推出“乡村振兴快担贷”，推广国担基金批量担保业务，助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三是打造金融智能工具。推出乡村金融服务管理平台，以互联网技术开展农村客群信息采集，绘制产业地图、推进“整村授信”；建设记账系统，为客户提供业、财、税、资等全方位金融及相关服务；建设“数字乡村”平台，推动实现“三资”“三地”“三务”全维度服务，推进数字共享，赋能政务增效。

#### （五）聚焦重点，实现便民金融服务“零距离”。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全方位、多层次、有温度的金融服务。一是创新消费帮扶模式。开展“乡村有好物·渝快助振兴”直播带货活动，举办“农民丰收节”“夏日好时节”等专场活动，累计销售特色农副产品超

580万元。通过搭建积分商城平台、创建助农帮扶专区、开展“发现美丽乡村”主题摄影活动等，多措并举拉动乡村消费。二是开展爱心助农活动。组织进社区、进村镇等“五走进”行动，2022年通过送政策、送产品、送服务惠及各类客群超4.5万户。联合知名三甲医院和农技推广站，走进彭水、巫山等区县开展“情满渝州健康行·农技下乡促振兴”大型公益活动，让客户享受“家门口”的优质医疗服务和农技支持。扎实推进定点帮扶，2022年向西阳县及花田乡捐赠资金4480万元。三是推动支付环境改善。优化农村网络支付服务环境，推动手机银行APP简约版升级优化，着力适老化、适农化改造。发展“渝快付”合作商户，为客户提供便捷的收单业务，并做好乡村移动支付场景建设，通过开展商户权益活动，打造乡村旅游示范点。

## 二、2023年重点工作方向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起步之年。本行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围绕“守底线、促振兴、强保障”工作要求，坚持党建引领、创新驱动、科技赋能有机结合，助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一体四驱”发展体系构建及高质量发展。

一是在党建引领上全面过硬。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推动基

层党组织学习常态化、长效化。根据《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抓好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责任落实，明确总行党委、分支行党委、工作专班、职能部门、营业机构等各层级责任。实施乡村振兴服务实绩考核，推进党建引领行动、巾帼行动、青年行动，激励全行员工担当作为。

二是在融入发展上蹄疾步稳。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重点是围绕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双城经济圈“十项行动”和重大项目等，做好服务对接。融入重庆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通过绿色金融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注入绿色资金。融入重庆市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以促进农村消费、新型消费等领域为重点，打造金融消费场景，促进农村消费提质扩容升级。

三是在聚焦重点上久久为功。积极参与市委、市政府部署的“四千行动”，在推进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中贡献金融国企力量。聚焦“土特产”做好金融服务文章，推动创新特色优势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渝快助农贷”实现涉农重点区县全覆盖，推动“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扩面增量。

四是在创新赋能上积厚成势。推动更多金融科技运用到乡村振兴领域，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的多层次、立体化服务格局。支持数字乡村建设，助推“互联网+政务服务”加速向乡村延伸覆盖，促进金融科技与数字政务互联互通、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持续完善数字化风控体系，强化“三农”信

贷业务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三农”风控水平，助推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以上，请审阅。

##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关联交易报告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22年修订）》相关要求，现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14次，主要审议审阅了本行关联方名单、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2021年度关联交易报告、一般关联交易等23项议案和报告。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经有权审批人审批后，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备；重大关联交易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后，抄送本行监事会并向监管进行书面报告。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效、独立运作，规范履行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管理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一）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制度建设。报告期内，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22年修订）》等最新监管规则的要求，修订完善了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予以公告披露，从内部制度建设上对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进一步规范、优化。

（二）加强关联方识别，夯实管理基础。本行严格执行关联方认定的监管要求，根据银保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和会计准则等规定，分类建立了不同口径下的关联方名单。同时，稳步推进关联方信息管理，本年度完成2次关联方信息定期更新，均按规定报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审定，并及时面向全行发布关联法人名单、录入信贷与投资管理系统，助力关联交易有效识别开展。

（三）强化流程管控，严控合规风险。本行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分工配合、上下联动，共同实施、推进关联交易的日常管理，严控交易风险。一是严格交易对手的事前识别。前台业务部门和审查部门通过信贷与投资管理系统关联方提示信息，结合业务调查进行事前判断和审查，以加强关联交易的事前识别。二是强化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开展关联交易审查，促使交易机构规范执行定价、审议与披露标准，及时履行交易备案或报送义务，切实加强关联交易事中控制。三是有效开展事后监督。审计部门充分发挥审计监督功能，通过定期开展专项审计，进一步控制合规风险。

（四）严格授信集中度管控，防范集中度风险。本行严格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关联交易集中度管控要求，严格控制对单一关联方、关联方所在集团、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0%、15%、50%，切实防范关联方信用风险过度集聚，严守监管底线。报告期内，本行关联集中度均符合监管要求。

（五）做好统计监测，及时报告监管。通过严格落实银保监会《G15最大十家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表》、关联交易监督管理系统报表等定期报送要求，本行持续监测关联交易情况，定期向监管部门报送关联交易相关数据，确保各项关联交易合规开展。同时，本行关注集团子公司关联交易数据情况，提示子公司严格遵照监管要求，做好关联交易数据监测。

（六）严格履行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知情权。本行根据监管机构关于关联交易披露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本行发布4次关联交易专项公告并通过半年报和年报披露关联交易的明细情况，包括重大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交易情况等。通过履行上述披露义务，切实保障了本行股东对关联交易的知情权，维护了股东合法权益。

（七）完善系统功能，提升管控效能。2022年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关联交易系统功提出升级改造需求，拟构建线上化名单报送、动态名单库、关联方额度统计等模块，同时对标监管名单报送字段要求，减少业务人员统计报送工作量。目前该需求已上会

通过，待后续落实。

###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本行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和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定价严格坚持诚信、公允性原则或合理性原则，并参考同业或市场价格，定价依据充分、客观，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本行关联交易的类型分为授信类和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集团授信、同业授信，主要涉及贷款、债券投资等；非授信类关联交易主要包括物业租赁、利息收入、财顾服务费等。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审查审批和披露，未损害股东权益。

（二）关联交易余额情况。截至2022年末，按法人口径计算，本行银保监会口径的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为193.66亿元，占法人经审计资本净额的16.34%，符合监管标准（ $\leq 50\%$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涉及本行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本行控股子公司等，从银保监会口径统计的交易金额来看，主要集中在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详见下表。

表1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的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关联集团	授信余额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62.96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9.83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5.87
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6.26
合计		<b>114.92</b>

（三）监管指标执行情况。截至2022年末，本行关联交易监管指标均符合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按法人口径计算，2022年末本行对最大单一关联方授信余额61.50亿元，为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占本行2022年末经审计资本净额的5.19%；本行对最大关联集团客户授信余额62.96亿元，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占本行2022年末经审计资本净额的5.31%；本行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193.66亿元，占本行2022年末经审计资本净额的16.34%，均符合监管规定（监管对上述三项指标分别要求 $\leq 10\%$ 、 $\leq 15\%$ 、 $\leq 50\%$ ）。

以上，请审阅。